

#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2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2016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公司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

4、参与表决的董事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关于拟成立长丰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拟成立长丰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按一人有限公司设立长丰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注册资金4000万元，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

#### （二）关于拟向延安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向延安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延安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 3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16-066）

### （三）关于拟由合肥光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天津市阳东新能源发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拟由合肥光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天津市阳东新能源发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光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其全资子公司——天津市阳东新能源发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45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天津静海 30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站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16-067）

###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